

8. **强调**必须公正和平解决该区域的长期问题,而且尊重和保护地中海所有国家和人民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同时也应遵照联合国《宪章》和有关决议,完全坚持不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和不容许借武力取得领土的原则;

9. **促请**所有国家同地中海国家共同加强各方面已有的合作方式,以期缓和紧张局势,促进和平与安全并确保安定、繁荣并遵照《联合国宪章》宗旨及原则支持该区域各国的民主进程、经济改革和发展;

10. **鼓励**努力消除地中海国家,特别是该区域发展中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的悬殊和努力促进其持久成长,因为这些国家已长期努力进行调整并在依然不利的环境中备受损失;

11. **请**秘书长继续密切注意地中海区域的和平、安全和合作问题,并在接到请求后,向地中海国家建议与协助其协同一致地致力于促进该区域的和平、安全和合作;

12. **请**所有会员国、相关区域组织和分区域团体向秘书长提送有关此一问题的具体构想和建议,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3. **决定**将标题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的项目列入其第四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1990年12月12日

第66次全体会议

45/80.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意识到现阶段人类发展的特征是技术、经济和政治变革,这使我们有可能在建设一个更加和平、安全、正义、平等、民主和人道的世界方面取得全面发展,

强调裁军、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尊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尤其是关于国家主权平等、和平解决争端以及在国际关系中不使用或威胁使

用武力的原则、尊重自决和民族独立的权利、经济和社会发展、彻底根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以及一切其他形式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彻底消除侵略和占领、尊重人权等问题是密切关联的,并为国际和平与安全提供了基础,

欣见最近国际秩序发生积极变化,冷战结束,全球紧张局势缓和,并出现了指导国际关系的新精神,

在这方面,**还欣见**一些冲突和敌对行动正在谅解与合作的气氛中通过谈判得到解决,

又欣见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之间广泛的对话,这种对话对世界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并希望这一进程将继续进行并得到扩大,以进一步促进国际和平、安全和合作,

表示希望在欧洲开始的积极趋势将持续下去并将鼓励世界其他地区的类似发展,欧洲正在通过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建立一个新的安全与合作体系,

同时**表示严重关注**持久的冲突和问题以及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新威胁,并支持为公正、和平解决世界危机热点而作的一切努力,包括进一步脱离军事接触,

强调需要通过裁军尤其是通过最终消除所有核武器的核裁军,并通过从质量上和数量上限制军备竞赛的升级,加强国际安全,

还强调在当前国际关系中裁军与发展的关系日益重要,

认为如果不解决严重的经济问题,尤其是不满足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的需要,世界上就不可能有稳定、持久的和平与安全,

还认为在这方面发展中国家的经济状况已经严重恶化,进一步扩大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

又认为保护环境已成为一项全球性的大事,强烈地着重指出世界日益相互依存,因而需要紧迫采取合作措施,以确保无害环境的持续发展,

强调促进自由和人权是国际社会的基本目标之一,

深切关注基于肤色、信仰、族裔、文化或生活方式的种族主义和歧视仍然存在，

坚决强调种族隔离是一种特别可憎的制度化种族主义形式，各文明国家义正词严地加以谴责，斥之为反人类的罪行，

重申联合国是调节国际关系和解决国际问题的基本工具，联合国各主要机构尤其是安全理事会有责任维护和有效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

1. 重申《加强国际安全宣言》¹⁰¹继续有效并呼吁所有国家为宣言的实施作出积极的努力；

2. 又重申所有国家在其国际关系中必须严格遵守对《联合国宪章》的承诺；

3. 强调在一个全面、可行和易于执行的国际安全体制基础上，建立持久与稳定的普遍和平以前，和平、实现裁军和用和平方式解决争端仍是国际社会的首要任务；

4. 要求所有国家不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不进行干涉、干预、侵略、对外占领、殖民统治或采取侵犯别国主权、领土完整、独立和安全以及侵犯各国人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的政治和经济胁迫措施；

5. 还要求所有国家利用《宪章》所提供的手段寻求和平解决争端，消除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危机和紧张的集中点；

6. 强调有必要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在促进尊重国际法以及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和进步以造福人类方面的作用；

7. 欣见安全理事会最近积极参与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并希望它继续本着这种精神处理其它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8. 促请所有国家，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大国，立即进一步采取步骤促进和有效地利用《宪章》所设想的集体安全体系，以及有效地制止军备竞赛，以期实现在有效国际管制下的全面彻底裁军，并

执行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中所载的各项建议和决定：¹⁵

9. 强调世界经济，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持续增长和发展以及解决它们的经济问题，是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根本前提；

10. 强调世界经济需要均衡发展，并需要通过除其他外，在更广泛的基础上管理世界经济，以反映所有国家的利益的办法，矫正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目前在经济和技术发展方面不对称和不平等的情况；

11. 考虑到全面尊重和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两者是相辅相成的；

12. 重申在殖民统治、外国占领或种族主义政权压迫下的各族人民进行斗争的合法性，并重申他们自决和独立的不可剥夺权利；

13. 还重申联合国对铲除种族隔离制度负有责任，并呼吁充分执行大会在其第十六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种族隔离及其对南部非洲的破坏性影响的宣言》：¹⁰²

14. 又重申必须实行国际关系的民主化，并强调坚信联合国为促进该目标提供了最好的架构；

15. 请会员国特别参照国际安全与合作领域的最近发展，就《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问题提出意见，并请秘书长根据收到的答复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6. 决定将题为“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其第四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1990年12月12日

第66次全体会议

45/81. 《为各国社会共享和平生活作好准备的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¹⁰¹第2734(XXV)号决议。

¹⁰²第S-16/1号决议，附件。